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文件

吉大党发〔2022〕14号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吉首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 总体规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党委各部门：

《吉首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已经学校党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贯彻执行。

附件：1. 吉首大学“十四五”学科与专业建设专项规划（2021—2025年）

2. 吉首大学“十四五”师资队伍建设专项规划（2021—2025年）

3. 吉首大学“十四五”校园建设专项规划（2021—2025）

4. 吉首大学“十四五”医学教育专项规划（2021—2025）

5. 吉首大学“十四五”发展保障专项规划（2021—2025）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2022年8月2日

目 录

第一篇 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1
一、“十三五”时期主要成绩.....	1
二、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3
第二篇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4
一、指导思想.....	4
二、发展原则.....	5
三、发展目标.....	6
（一）总体发展目标.....	6
（二）主要分类目标.....	7
第三篇 建设任务与举措	8
一、主要任务.....	8
（一）全面提升党建引领能力.....	8
（二）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能力.....	9
（三）着力提升有效科研能力.....	10
（四）全力提升师资支撑能力.....	10
（五）稳步提升空间承载能力.....	11
（六）扎实提升现代治理能力.....	11
（七）切实提升基础保障能力.....	11
（八）积极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12
（九）奋力提升开放办学能力.....	13
（十）大力提升文化创新能力.....	13
二、主要措施.....	13
（一）加强党对学校事业的全面领导.....	13
（二）推进以提升质量为原则的教育教学改革.....	14
（三）推进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原则的学科专业调整.....	15
（四）推进以提高整体水平为目标的师资队伍建设.....	16
（五）推进以提高治理能力为导向的编制机构改革.....	17
（六）推进以优劳优酬和兼顾公平为指引的绩效分配体制改革.....	18
（七）推进以聚集资源和彰显贡献为导向的开放办学.....	18

第四篇 实施保障	19
一、加强组织领导	19
二、加强宣传学习	20
三、强化任务落实	20
四、强化监测评估	20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也是学校深化改革、提质创新、初步建成现代化大学的关键时期。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及《湖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相关精神，按照《中国共产党吉首大学委员会关于制定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同时，制定专项子规划和学院规划，三者之间相互衔接、统筹联动，共同构成“十四五”时期引领学校改革发展的规划体系。

第一篇 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主要成绩

“十三五”期间，学校先后成为国家民委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共建、湖南省一本招生和博士学位授权单位高校，进入湖南省高水平建设大学行列，学校的整体发展迈上新台阶、综合实力实现新跨越，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奠定了坚实基础。

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学校党委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积极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立德树人成效显著。

学科专业建设取得新成绩。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成功获得博士学位授权；临床医学专业通过认证，组建了药学院；新增1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0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类别；新增1个国内一流建设学科，1个国内一流培育学科，2个国家民委重点学科；获批2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32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4个。

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本科生毕业率、就业率、考研率逐年增长；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高，“互联网+”、挑战杯大赛及各类各级学科竞赛成绩进入全国高校前200位；1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通过合格评估；硕士学位论文抽检100%合格，新增湖南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20篇；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38项。

师资队伍建设得到加强。专任教师数量由2015年的953人增加到2020年的1098人；博士学位教师由2015年的158人增加到2020年的359人；新增1个全国黄大年式教学团队，新增芙蓉学者、

芙蓉教学名师、新世纪121人才工程人选、湖湘青年英才等省级及以上人才工程人选62人。

科学研究能力不断增强。新增省部级科研平台13个，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89项，其中重大招标项目2项，重点项目3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总量进入全国高校前120名，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03项，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43项。

社会服务取得新进展。学校与地方政府及企业签订合作协议100余个，实现成果转化200余项，系列产学研成果带动百余家企业发展、产生良好经济效益；助推永顺老司城遗址成功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助推湘西州获评“世界地质公园”；高质量完成了吉首市联团村、保靖县新码村精准扶贫的帮扶工作。

内部治理取得新成效。全面落实《吉首大学章程》，修改、完善学校管理制度，着手建立以产出有效成果为导向的人才评价制度、以提高资金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以防范风险为导向的项目规范化管理制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精准有力，综治工作扎实有效，内部控制得到加强，平安校园建设不断增强。

办学条件得到改善。新征建设用地516亩；新建教学楼、实验楼、学生宿舍等各类校舍11万平方米，新建经济适用房5.4万平方米；积极加强信息化建设，改善智慧办公条件。

二、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加速演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通发展，不断催生新产业新业态，党中央

提出建设“教育强国”目标，大力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深入实施“双一流”建设计划，高等教育发展进入新阶段。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战略，湖南省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加快推进新时代湘西地区开发形成新格局，明确支持吉首大学“双一流”建设，学校发展迎来新机遇。校地合作日益紧密，张吉怀高铁开通、湘西机场即将运营，学校连通外部世界更加方便。

机遇与挑战并存。学校在改革发展过程中还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一是学科专业实力还不够优，二是师资队伍还不够足，三是人才培养质量还不够高，四是有效科研成果还不够多，五是办学条件还不够好，六是现代治理能力还不够强，离建设特色鲜明现代化高水平教学研究型大学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

第二篇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主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坚持文化立校、学科强校、特色兴校，坚持“立足湘西、面向湖南、辐射全国、服务基层”办

学面向定位，坚持“综合性、应用性、民族性、师范性”办学特色定位，着力培养“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艰苦奋斗、改革创新，全面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学校综合实力，奋力谱写特色鲜明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建设新篇章。

二、发展原则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对学校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发挥好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为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二）坚持深化改革。以观念变革为先导，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关键，着力破解制约学校发展的瓶颈问题，理顺内部关系、激发办学活力，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构建自主自律、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更加灵活的有利于学校发展的体制机制。

（三）坚持统筹兼顾。确立系统思维，处理好当前与长远、局部与整体、教学与科研、硬件与软件、谋划与落实、有所为与有所不为的关系，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推进学校事业协调发展。

（四）坚持高质量发展。在扩大学校发展规模、增强办学能力的同时，聚焦办学核心指标，进一步调结构、补短板、强优势、塑特色，全面提升学校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五）坚持特色发展。立足学校办学实际，遵循高等教育办学规律，推进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提升教师教育专业水平，积极推进产教融合，不断强化“综合性、应用性、民族性、师范性”办学特色。

三、发展目标

（一）总体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末，学校全日制学生总规模35000人左右，其中，本科生稳定在30000人左右，研究生3500人左右，其他各类全日制学生(含预科生、留学生)1500人左右。学校校园空间布局更加合理，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办学功能进一步增强，办学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办学特色与优势进一步突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到2035年或至建校80周年，基本建成现代化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吉首市、张家界市两地办学呈现新格局，吉首校区为主办本科教育，张家界校区主要为研发创新、部分研究生教育、国际教育、民族预科教育、继续教育基地；学校的办学理念、组织结构、治理方式实现现代化；办学功能显著增强，人才培养能力明显提高，办学规模稳步扩大，办学特色鲜明突出，学校综合实力进一步加强，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聚集一批水平高、能力强的人才队伍，形成一批国内一流、特色突出的学科专业群，

主要办学指标与整体实力达到省内一流高校水准，办学特色和独特价值充分彰显。

（二）主要分类目标

1. 人才培养能力明显增强。着力培养具有“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85%以上，本科生考研率年均15%以上，学生各级各类学科竞赛获奖能力、社会竞争力显著提升，研究生学位论文合格率、学位论文优秀率、高质量就业率显著提升。

2. 学科实力明显提升。学科结构更合理、竞争力更强、特色更突出，学科评估实现B类零的突破，1-2个学科进入ESI排名前1%，新增1-2个博士学位点和8-12个硕士学位点；做大做强传统优势学科，做好做实战略急需学科，做细做精新兴交叉学科，形成结构合理、特色鲜明、实力雄厚、协调共生的学科体系，一流学科建设取得新进展，学科支撑高水平大学的能力明显增强。

3. 师资水平明显提高。到2025年，专任教师数量达到1500人，有博士学位教师达到550人以上，新增一批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师资队伍学缘结构、地缘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性别结构进一步优化，学校师资支撑“双一流”建设能力显著增强。

4. 科学研究水平明显提升。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数稳中有进，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立项有新突破，到2025年，年度科研经费到账数接近1亿元，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能力进一步提升，

成果产出转化、支撑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大学新型专业智库功能进一步增强，努力筹建国家级科研平台，科研平台建设取得新成效。

5. 开放办学取得明显进展。办学国际化水平迈出新步伐，师生国际交流取得实质性突破。深化政校企合作，推进建成附属学校、附属医院，办学外部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第三篇 建设任务与举措

一、主要任务

(一) 全面提升党建引领能力

1. 加强政治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引导师生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加强思想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铸魂育人；增强意识形态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健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

3. 加强组织建设。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强化二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4.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建设一支能满足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需求的忠诚、干净、担当、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5. 加强党的纪律和作风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改进作风建设，建设“清廉吉大”，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

6. 加强统战、群团和离退休工作。加强对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引领，加强对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关工委、老科协等群众组织及教职工代表大会的领导，画好最大“同心圆”，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凝聚力量。

(二) 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能力

7.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强育人体系和育人阵地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8. 提高本科教育教学水平。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能力，着力培养“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9. 推动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研究生培养过程的规范化体系，着力提升研究生创新应用能力，提升学位论文质量，提高研究生社会竞争力，塑造研究生教育特色发展之路。

10.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及就业引导工作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增强各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不断提高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竞争力。

(三) 着力提升有效科研能力

11. 提升学科创新能力。稳定并提高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数，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面上项目立项方面有新突破；提升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能力，提高科研竞争力，在标志性成果方面实现新突破；提升科研平台支撑能力，全力筹建国家重点实验室。

12. 着力加强学科水平建设。学位点建设取得新成绩，学科评估实现新突破，一批学科的学科水平和学科建设能力明显提升，学科引领力和支撑力显著增强。

(四) 全力提升师资支撑能力

13. 适度扩大师资规模、优化师资结构。至2025年，专任教师队伍规模达到1500 人左右，博士学历教师比例不断增高，师资队伍能力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学缘结构更加优化，实现师资数量更足、结构更优、实力更强。

14. 提高师资队伍整体水平。教师教学、科研、国际交流及社会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师资队伍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人才队伍与学科专业适配性更强，形成科研教学相互支撑、良性互动的浓郁氛围，形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尊重贡献、老者安之少者怀之的人才生态。

（五）稳步提升空间承载能力

15. 拓展校园面积。提高校园空间承载能力，逐步实现能够容纳35000名全日制学生的目标；重点提升吉首校区办学容量，做大吉首校区本科办学增量，提高吉首校区本科教育承载能力。

（六）扎实提升现代治理能力

16. 调整优化内设机构。学院设置更加科学合理，党政机构、教辅机构设置更加精简高效，与现代大学制度相适应的内设机构体系更加完善。

17. 建立健全依法治校制度体系。修改、完善内部规章制度，规范、健全议事规则，提高执行能力，激发办学活力，提高内部管理效益。

（七）切实提升基础保障能力

18. 推进美丽校园建设。精心谋划吉首校区新征地建设，建成具有引领示范特质的校区；推进校园基础设施改造提质，完善校园公共区域、公共设施功能，完成供水供电、学生宿舍、食堂等一批重点改造工程，优化校内服务布局，学生宿舍、食堂面积、运动场地、公共服务达到湖南省高校的中上水平，学生公共活动场所增量提质。

19. 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提升信息技术对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的支撑能力，完善信息服务运行和安全保障体系，构建教学资源丰富优质、信息数据融合共享、校务管理透明高效的“智慧吉大”，信息化综合水平达到同类高校先进水平。

20. 加强平安校园建设。构建安全、新型后勤服务保障体系；提高安全保卫保障能力，健全应急协作体系与协同处置机制，努力打造平安校园。

21. 加强绿色校园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方式，提高资源共享效益；高效利用教室、实验室、实训平台等教学科研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益；注重绿色教育，倡导绿色行动，营造节约环保的文化氛围，实施“科技节能、管理节能”行动计划，加强实施节能改造和精细化管理，加快绿色校园建设。

22. 提高图书馆育人水平。加强文献资源建设，改造升级图书馆服务系统，创建集学习研究、信息发现、知识创新、文化体验为一体的校园学术文化智慧服务平台。

（八）积极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23. 提升服务国家战略能力。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中部崛起”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主动为国家战略发展提供人才、智力与技术支持，提升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不断扩大学校社会影响力和贡献度。

24. 提升服务区域发展能力。完善成果转化体制机制，培育高端智库服务科学决策咨询，有效推动科学研究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助推乡村振兴、服务湖南“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的能力显著增强。

（九）奋力提升开放办学能力

25. 持续推进开放办学取得新成效。树立开放办学理念，激发师生参与国际化的动力，提升参与国际化建设的能力；在国际合作项目、人才培养国际化、师资队伍国际化建设等方面不断取得新突破。

（十）大力提升文化创新能力

26. 全面建设包容开放、公平公正、创新进取、精美有序的大学文化。引导师生开阔视野、开放思想，引导师生坚守社会正义、树立公平观念，引导师生传承创新，发扬光大，引导师生树立匠心精神、探寻真理。

27. 营造良好文化创新氛围。营造自主自觉学习氛围、健康学术气息，建设文化品味高雅、书香气息浓郁、清雅美静的现代文明大学校园，塑造大学精神，涵养大学品格；发掘文化场馆育人资源，弘扬文化传统，传承创新精神，服务大学文化建设，助力提升城市和区域文化品位。

二、主要措施

（一）加强党对学校事业的全面领导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将“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到学校各项事业和育人的全过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二) 推进以提升质量为原则的教育教学改革

2. 创新思政教育机制。着力深化“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协同育人机制和育人阵地建设，不断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充分发挥“思政教育园”、文化场馆等平台作用，挖掘区域资源，创新思政教育模式；全面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改革创新，提高课程思政育人效果；加强体育、美育与劳动教育，培养健全人格和合作精神。

3. 大力加强专业建设。推动专业结构的调整与优化，构建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优化本科专业设置；加强基础专业建设，注重传统优势专业的升级改造，加强新工科、新文科、新医科建设，大力发展应用型专业；加快一流专业建设，打造品牌专业、特色专业，积极推进本科专业认证工作。

4. 积极推进课程建设。完善专业课程体系，优化专业课程设置，加大课程建设力度；加强精品教材建设，规范教材使用；加强通识教育改革，增加通识教育选修课的供给，在全校设立“哲学与人生、写作与沟通、信息技术与应用、审美与礼仪”等若干门公共通识必修课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彰显人才培养吉大个性。

5.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全面修订、优化、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理念和举措，创新本科生教学组织与管理模式；以学生发展为中心，深化基于信息技术的教育教学方式改革，大力推进课堂教学革新，推进实验、实践教学模式创新，建立校企、

校地、校政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健全教学质量预警机制，加强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加强“第二课堂”、社会实践对学生能力培养的促进作用，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朋辈互助体系，积极推进学生学业评价改革。

6. 推动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对接国家高层次人才需求，瞄准科技前沿、社会经济建设主战场和人民需求，积极开展研究生教育规模和结构的优化调整；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建立健全规范、科学的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提高研究生培养水平和培养质量；深化研究生培养模式和机制改革，提升研究生创新水平和实践能力；持续加强研究生管理队伍和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大力支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

7. 创新学生工作机制。构建以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为导向的“大学工”工作格局，改革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机制体制，提升学生工作质量；加强学风建设，加强学生心理健康关怀，改革学生综合素质考核评价办法，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

（三）推进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原则的学科专业调整

8. 推进学科专业群融合发展。构建学科专业建设群，加强教师教育类、医药生化类、信息与电子类、土建机械材料类、文化创意与传播类、体育艺术与民族文化类、经济与管理类等七大学科专业群建设，形成学科专业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格局。

9. 推进学科专业特色发展。实施文科振兴行动，促进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打造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高地和人才培养基

地；实施理科卓越行动，提升理科创新人才培养能力；实施工科革新行动，推进传统工科的现代化升级改造；积极推进学科建设与区域经济紧密对接，培育一批应用性学科专业；引导学科通过对标对表凝练学科方向、明确发展路径，使学科整体水平明显提高，逐步形成具有较强自身能力的学科生态体系。

10. 推进学科专业内涵发展。遵循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精神，大力夯实学科与专业内涵，聚焦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问题，坚持问题引领、任务驱动、协同创新，进一步增强有效科研产出能力；加强科研平台运营管理，进一步整合资源，凝练方向，提高科研平台支撑效益；加强特色专业智库建设，加强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推进产学研融合。

（四）推进以提高整体水平为目标的师资队伍建设

1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完善师德师风建设机制，建设师德教育资源平台，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引导广大教师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12. 稳定和适度扩大师资规模。加强师资队伍岗位认同感、学校忠诚度的引导体系建设，构建有学校特色的教师职业荣誉激励机制，提升师资队伍幸福感、获得感以及对学校的认同感，稳定师资队伍；按照岗位发展需求，加强各类各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适度做大队伍增量；积极争取地方支持，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13. 深化人事制度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符合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精神的考评机制，进一步完善教学科研绩效考评办法、职称评审办法、“俊彦学者”遴选考核办法，构建起以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青年骨干为架构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体系。

14. 提升师资队伍整体水平。建立传帮带机制，强化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培训，搭建教师发展平台，支持教师多形式的进修、访学，不断增强教师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着力提高教师教学能力、科研水平、社会服务能力和国际化视野。

（五）推进以提高治理能力为导向的机构编制改革

15. 调整优化内设机构设置。按照回应时代关切、回归教育理性、回归学科本原的原则，进一步理顺学院与学科专业设置逻辑，调整优化学院；按照精简高效、集约优化的要求，进一步规范机关教辅机构设置，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和“三定”工作，基本建立现代治理体系。

16. 提高内设机构治理效能。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意见》，增强规则意识和法治观念，增强风险防控意识和防控能力；抓好以《吉首大学章程》为统领的制度体系化建设，完善学校内部规章制度，形成规范办学的发展格局；加强内设机构运行机制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提高规划统筹能力建设，提高资源筹措和管理能力，提高信息化、

智慧化能力建设，提高后勤、保卫、资产等部门服务保障能力，提高内部控制能力，不断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六) 推进以优劳优酬和兼顾公平为指引的绩效分配体制改革

17. 推进绩效分配改革。在坚持优劳优酬、兼顾公平、调控增量、科学理财、勤俭节约的前提下，以规范、公平、高效、共享为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绩效分配体制改革，提高在职和离退休教职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指数，最大限度地释放生产力。

(七) 推进以聚集资源和彰显贡献为导向的开放办学

18. 提高国际化办学水平。融入一带一路、面向东南亚，充分利用线上线下融合交流的方式，积极探索内陆高校开放办学新路径，走出去、请进来，实现留学生教育、师生国际交流与合作方面的重要突破，增强获取国际化办学资源能力，积极向全球推介和传播区域文化，逐步扩大学校及其区域的国际影响力。

19. 积极推进产教融合。主动对接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紧扣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加强与产业集聚区、高新园区、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的合作，推进校地融合、产教融合，共建产学研合作基地，提高人才培养的社会适切性，提高科学研究的现实针对性，提高服务社会的贡献度。

20. 深入加强校地合作。充分争取地方政府在办学空间扩容、办学环境改善、办学资源投入、直属型附属医院、紧密型附属学校建设等方面的支持。

21. 提高资源获取能力。充分发挥校友会、教育基金会、对口支援高校、银校合作等平台的作用，争取社会多种资源方式支持学校发展。

22. 积极推进科研成果转化，加强学校新型专业智库建设，围绕服务行业企业和社会发展需求，积极开展智库研究，提供科学决策咨询，彰显办学社会贡献，促进和引领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

23. 积极发挥文化引领功能。打造校园文化标识，塑造品牌文化活动，深入发掘凝练吉大精神，提高校园文化品位；实施“铸魂工程”，深化“四史教育”，增强“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第四篇 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以校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十四五”规划实施领导小组，统一领导规划实施，对重大事项进行统一部署，综合决策，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十四五”规划实施工作小组，组织具体任务的落实和推进。各职能部门、各学院之间按照上下联动、横向协同、条块结合的原则，各司其职，有序推进规划实施，逐步完成各项规划任务。

二、加强宣传学习

组织学习《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湖南省全面推进一流大学与一流学科建设实施方案》等文件。通过宣传、会议、研讨多种形式，宣传规划的目标、任务和举措，增强师生员工对规划的认同感，群策群力、攻坚克难，有效推动规划的真正实行。

三、强化任务落实

在学校统一领导部署下，建立学校、各职能部门、各学院构成的任务实施体系，各部门、院系、单位要切实承担起规划实施的责任，确保完成学科建设、教育教学、队伍建设等各项任务。学校建立以规划实施为指导的二级单位考核体系，将关键指标和重要任务的完成情况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各学院根据学校的目标任务并结合自身发展情况提出自己的建设目标和关键指标，以此协调教师个人发展目标与学校、学院发展目标的关系。

四、强化监测评估

每年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听取学校工作报告，了解规划实施情况，对下一步实施提出意见和建议。学术委员会讨论规划实施中的重要学术事项，并向学校提出建议。畅通师生员工了解和监督规划实施情况的渠道。加强学科、人事、教学、科研、财务、后勤、资产等方面的统计工作，强化数据集成，做好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建立健全科学的规划实施效果反馈系统，定期

跟踪评估、检查分析规划实施过程、进度和目标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调整修订规划实施方案，提高规划的可实施程度和实施效率。

附表

“十四五”期间学校事业发展主要规划指标

项目名称		规划指标	项目名称	规划指标	
党建思政	湖南省高校党建考评,取得与学校省内综合实力排名相适应的名次		专任教师总数	1500人	
	树立全省、全国党建品牌		新增高层次人才工程或人才计划人数*	30人	
	“三全育人”体系获得湖南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专任教师新增博士学位人数	200-260人	
人才培养	全日制本科专业数	85个	师资队伍	专任教师中新增正高级职称人数	50人
	在校生规模	35000人		45岁以下专任教师中正高级人数比例	30%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数	12个		教师获省部级以上教学奖项或荣誉数	80项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数	35个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新增数	100项
	国家级一流课程数	8-10门	科学研究与社会	省部级以上科研创新平台新增数	5-10项
	省级一流课程数	80门		新增省部级及以上科研优秀成果奖(自科)	20项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1-2项 15项		新增省部级及以上科研优秀成果奖(社科)	15项
	学生在国内外大赛获奖数	2500项		新增高水平科研论文数(自科)	900篇
	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	85%		新增高水平科研论文数(社科)	500篇
	本科生考研录取率(年均)	15%		新增科研成果转化(转化数)	30项
	省级优秀硕士博士学位论文	50篇		科研项目到账经费(自科)	15000万元
	新增省部级实验/实践教学平台数量	30个		科研项目到账经费(社科)	6000万元
办学条件	新增校园面积(亩)	500亩	被省部级及以上党政部门采纳或领导批示的研究成果	10项	
	新增校舍面积(平方米)	150000		主办或承办重要学术会议次数	80次
	新增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100000	学科建设	教育部学科评估C类及以上学科数量	5个
	新增运动场地(平方米)	96000		省级“双一流”建设学科数量	3个
	新增学生宿舍(平方米)	160000		新增博士点数量	1-2个
	新增图书资料(万册)	50		新增硕士点数量	8-10个
	新增智慧校园建设投入(万元)	5000		研究生规模	3500人

